

雷暴

水运宪 著

四川文艺出版社

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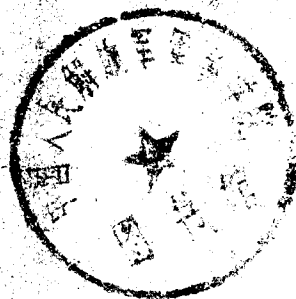
2 034 9660 8

雷

暴

水运宪 著

四川文艺出版社



一 九 八 五 年 · 成 都

责任编辑 金 平
封面设计 许大成
插 图 许大成
潘召南

雷 暴

水运宪

四川文艺出版社出版 (成都盐道街三号)
四川省新华书店发行 渡口新华印刷厂印刷

开本 787×1092 毫米 1/32 印张 9.625 插页 7 字数 210 千
1985年5月第一版 1985年5月第一次印刷

印数: 1—16,260 册

书号: 10374·78 定价: 1.90元

“……我诞生了！我是作为雏形而出
现的。其目的是为了要在再生中形成更完
美的造物！”

——引自米开朗基罗的
第三十四首短诗

第一章



太阳刚刚落下去，天空立即成了个没有章法的场所。潜伏在四处窥伺的乌云，刹时间便汇集到一起，腾翻着、簇拥着，憋足了劲，迅速往地面挤压下来。

天色匆匆地断黑了。

某省省会平阳市南郊，一马平川，遍布着七千多亩蔬菜地。其时正值初春，菜农们抢着黄金般的时光，辛勤地耕耘着，不肯离去。

风，驱赶着乌云，低啸着，气势汹汹地紧逼过来。在云障之下，夜色飞快地向蔬菜地漫溢开去，正在菜地里耕作的人

们呼爹叫娘，从菜垅中仓皇地奔了出来。一个个拖曳着锄头粪桶，抢上田间小道，争先恐后往农舍方向逃避，如同逃避兵祸一般。

正跑着，猛听得前方掷过来一声喝骂；略带几分沙哑的喉咙，喷出几个炸雷似的字眼，气冲牛斗：

“跑！跑！不要命啦？”

菜农们略一愣怔，这才看见迎面驰过来一辆摩托车。昏暗中，看不清骑车的人，只觉得一团黑影扑面而来，又擦着肩膀呼啸而过。田间这条道路是供手扶拖拉机运菜用的，既不直又不平，还十分狭窄。忙着收工的人们只顾蒙头蒙脑地往回跑，几乎把路堵得严严的，但这迎面驶来的摩托车却全然不顾，骑车人既不减速，也没有摆动方向避开人流。黑夜中，不开车灯，连喇叭也没有按一下；只是拚命加大油门，仅靠排气管那刺耳的“噼叭”声和粗野的吼骂声驱赶着挡道的人，劈头向前方闯去。

有人眼尖，旋即认出了骑车的人。马上扯开嗓门叫了起来：

“嗨哟！管菜的老板来了。快给让让道，菜老板来啦！”

这句话，乘着风势，立刻传播开去。比摩托车的速度还快。走在后面的菜农们赶紧往路两边让开，诚惶诚恐地由那摩托车尽兴驶过。好些妇女、老头们还堆起笑脸，朝着那车屁股后面卷起的一阵风尘，连连哈腰点头。

郊区的菜农们平素称蔬菜公司为“菜老板”，这个称呼包含着很复杂的成分。其中大约有三分依赖、三分惧怕、三分憎恨，外加一分无可奈何。顾名思义，蔬菜公司当然是专管蔬菜的，从生产到收购、销售，都在它一统乾坤之下。平阳

市蔬菜公司，从建国第二年就成立了，三十多年来，招纳和培养了不少精于此业的角色；菜农们很怕同他们打交道，却又不得不年年月月日日同他们频繁地交往。而今天这位驰骋菜地的“摩托车骑士”，更是一位在蔬菜公司内外都叮咛作响的人物。别看他只是一名壮小伙子，本事却非同一般，二十七、八岁年纪，干了十年蔬菜工作，郊区的菜农几乎没有一个人不认识他。平阳市周围，东南西北五万五千亩菜地，他每一亩都去过；随手从地里抓起一把土，捏一捏，就知道土质如何，水份多少；闻一闻，就能说出地里欠什么肥。每次下队摸“菜情”，那精灵劲儿，使人不敢大意半分。他并不注意别人说些什么，只用晶明发亮的眼光往菜农身上一扫，便象医院里照心照肺的x光机，察到了人家肚子里的谱路。郊区这么多公社，这么多生产队，甚至每家农舍，每片院落，他差不多都进去打坐过；谁家笼里几只鸡，谁家自留地里几根葱，休想瞒过他。

象这种精明人，记性不知有多好！每到往城里送交蔬菜的日子，他不用下乡，只往收购站那柏油马路边一坐，一切便心中有了准数。今天该上什么菜，上多少；明天还有什么菜，能上哪些，他心中全有一本明细帐。谁也莫指望能哄得了他。倘若收购部门同菜农发生了调菜纠纷，他便能恰时赶到，一切矛盾迎刃而解。好厉害呀！哪怕是油滑出了名的“菜贩子”，见了他那双眼睛，心里也不由得要敲起隔山鼓来。

如今这世上，有好些事情越来越让人不可思议了。记得这小伙子刚参加工作时，不过是平阳市蔬菜公司一名小小“下队员”，那时候，郊区的菜农们哪把他放在眼里？十七、八岁，一个细皮嫩肉的城里伢儿，连菜都认不全。他的名字倒是有

点特别，也显得十分“奶气”，叫丁壮壮。当时他却很稚嫩，既不强又不壮。菜农们按照乡里人对孩子的习惯称法，开口闭口喊他“壮伢子”，从没人叫他的大名。这里面，多多少少的有那么一点热络，更有那么些小视。

谁知道，丁壮壮却象三月的春笋，一天长一个节！没几年工夫，这个倔强的小伙子，竟以惊人的速度成熟起来。先是当上了“下队组”的组长，干了几年，又以显著的成绩一跃而为南区购销站站长。翅膀一硬，他便腾空而起。去年，又忽地一下被提拔到蔬菜公司，听说要升为副经理呢！后来不知为啥，他没有当上副经理，而是当了公司业务科的科长。这也足够使人乍舌的了！他的一升再升，使人们好不习惯哪！光是对他的称呼，就得一改再改：“丁同志”、“丁组长”、“丁站长”、“丁科长”……真让人应接不暇。最让人瞠乎其后的，是他那成倍增长起来的经验和知识，连蔬菜公司内部的干部职工们也不可理解。不少人是公司的“元老派”，干了几十年蔬菜行当，可谓人熟、路熟、庙堂熟。谁料想一到丁壮壮面前，自我感觉便矮了半截，说起话来差三少五，丢人现眼。嗨，不服气不行哪！论起那些老经验，丁壮壮早已优选、消化、吸收，变成了自己的本事；这样的经验当然更新鲜，更实用。除此之外，他还有别人所不能及的一些理论知识。更令人头痛的是他的钻研精神，他的全部业余时间都花在自学上了，涉及的面之宽，下的功夫之深，是很难想象得到的，他对经济学颇有研究，除了农业，商业之外，还研究过很多管理方面的学问。他经常尝试着把各种知识结合到蔬菜行业上来，提出一种种见解，甩出一套套方案，令人耳目一新，赞叹不已。菜农们对这个小伙子更是佩服。实在想不清他为什么对

种子、肥料，特别对蔬菜的病虫害那么通晓。有些上了年纪的老人，对这个差不多孙子辈年纪的丁壮壮大惑不解：

“看看！如今这世道，太阳明亮，营养硬是好，造化出这么玲珑的人来！人家也是一个脑袋，我们也是一个脑袋，他如何就装了那么多东西呢？唉，白活了几十年哪！”

丁壮壮自己却从没想过这些问题。他仿佛永远难得满足。仗着年轻力盛，几乎没有静止的时候。而且，他养成一种雷厉风行的作风，说干就干。工作中碰到疑惑、碍难、不踏实，他就不能安安稳稳过夜。

今天，大概又有什么事让他不放心了，火爆火燎地驱车下乡。一路上，翻了两次车，滚得一身黄土，终于在煞黑时分赶到了南郊菜地。

天，已经黑尽。田间小道上，收工的菜农也不见了人影。丁壮壮驾驶着摩托车，几弯几拐，直奔到一垅菜土前。凭借着对菜地的熟悉，他猛地扭亮了车前的大灯。惨白的光柱立时劈开黑暗，突地照到对面一个女子的脸上，那女子一声惊叫，急忙掩住面孔，尖声尖气地骂了起来：

“呀！壮伢子，你碰见鬼了么？哪个不晓得是你罗。要死！”

话音明显地带着农家少女的粗野，却又显出几分羞涩涩，甜滋滋。这女子是一名小干部。区乡设了一个“蔬菜办公室”，她在那办公室里当家；一个人，又是主任，又是办事员。年龄比丁壮壮还小三、四岁，在这乡下，堪称姿容出众。她叫杨玉莲。

摩托车熄了火，丁壮壮双脚一左一右落地，撑住车子，铁青着脸，没有一丝开玩笑的意思。

“讲对了！我今天大概真碰见活鬼了！我问你，队里的人发什么疯？不要命地往回跑？你这个蔬菜干部是怎么当的？心里想什么去了？想男人？”

“壮伢子，莫乱嚼啊！”

杨玉莲的脸忽地飞起了一片红晕。不知从什么时候起，她就发现自己在丁壮壮这个“公司干部”的面前那么地不自在了，似想见他又怕见他。年龄日日增大，她的心也渐渐迷乱；这个孽障，害得她好苦！二十好几了，总找不好对象。明明知道自己绝不可能跟城里人攀亲，可自从认识丁壮壮以后，她便觉得这世上简直就没有一个后生能合自己的心意。眼下，丁壮壮又突如其来地出现在面前，象是从天上降下来的一般。她的心狂跳着，一句话也说不出……

“喂！我问你话呢。又想什么去了？”

杨玉莲略一惊诧，赶忙抬起头：“哦……你刚才……问我么？”

“我问你，队里的菜农怎么都跑光了？”

“啊……不是……”杨玉莲惶惶地看了看天，“不是要下暴雨了么？”

“下雨？作田的还怕下雨？”丁壮壮的语气好呛人，“怕雨淋湿了肚子里那几粒饭？”

“你讲的。人家还没吃晚饭呢。”杨玉莲总算平静了些，搭言时，还掩口笑了一下。

“我没时间同你磨嘴皮了。”丁壮壮抬起手腕看看表。天太黑，也没看清。“我不管你们乡里人的事。今天，我是特意来找你的！”

杨玉莲分明知道他来找自己是为了调菜的事，但一听这

话，心里又怦怦跳了起来：“……你找我，我晓得的……”

“晓得就好；话我可以再讲一遍。明天，二十万斤菜。一清早送到南区购销站来。记住，少一棵，我找你算账！”

丁壮壮话没落音，一脚便蹬响了摩托车。杨玉莲慌忙叫他，却被摩托车的引擎声淹没了。杨玉莲一着急，抢上一步，用手拉住了车架。谁知车已启动，她一步没站稳，身子被车带着一阵趔趄。丁壮壮只好赶忙停下车来，问道：

“有话么？快讲。”

“呃……”杨玉莲想了一下，“二十万斤？要是……收不齐呢？”

“连夜收嘛。”

“菜农们不干呢？”

“不干？你干脆回我个绝信。干不干？不干，我不要你南郊的菜了，到西郊调去！”丁壮壮有的是紧箍咒，“你这地里的菜，过两三天就要抽苔。卖不掉，到时候可别再跑到城里去求我！松手，我要走了！”

杨玉莲急忙伸出另一只手，死死拖住他的车：“那……明天中午送到，行么？”

“你这不是故意害我吗？省里开几万人的大会，省长亲自打电话找我要菜。落实不下来，我向谁交差？”

杨玉莲心里明白任务的紧迫性。调菜单早就下来了，上头还写了“十万紧急”几个字。她故意摆些难处，只是不愿让丁壮壮这么快离去。

“没说的了吧？快叫菜农来收菜！我要走了。”

“走？这……这天，就要下雨了呀！”她还想留留他。

“好笑！做了一辈子田，还不识得天气？看不出么？这气候，

雨下不来。放心收菜吧，淋湿了衣服，旧的 赔 新的。由我赔！”

“是么？雨下不来么？什么道理呢？”杨玉莲故意装出不相信的样子，很希望丁壮壮停下车，走过来，细细密密地教她一些看天的学问。

丁壮壮望了望这位乡下妹子，终于不觉有点心动。“唉，”他叹了口气，一抬腿，下了车。

偏偏这时候，从菜地里走出一位白发银须的老汉，极不知趣地打断了杨玉莲的冥冥遐想。

“有道理呀。丁同志讲得很有道理呢。莫看这满天黑罩子，都是些跑马云。如今又顺了东来的风，聚得快，散得也快。不出一个时辰，又是满天星呢。哈！”

这老汉是杨玉莲的祖父，早先蔬菜八队的老支部书记。从丁壮壮当“下队员”起，他就同这后生打交道，看着丁壮壮长大的，向来有点钦佩这个虎生生的小伙子。刚才听得壮壮看准了天气，便兴致勃勃地走来搭腔。老人无意，孙女有心，杨玉莲好不气恼！

“好好！满天星！哪个不晓得？你还是快去喊社员加紧吃饭，下地来收菜吧，去罗！”

孙女有孙女的心思，爷爷有爷爷的兴致。老支书不理睬杨玉莲的支配，径直走到壮壮面前，用一种格外喜爱的眼光打量他，呵呵地笑着。丁壮壮只好客客气气地叫了声“老支书”，杨老汉欣喜万分，满脸都绽开了笑纹。

“莫，莫，这么叫，丑死我了！”他摆摆手，进而凑上前去，连声音都发柔发颤了：“丁同志吧，前天，我到了公司里。听好多干部讲，又要晋升你当经理了。嘿嘿，这话，当真

么？”

“嗯？”丁壮壮顿时警觉起来，那双利眼直勾勾盯住了杨老汉，“你还听说了什么？”

“没有没有，”老汉有点慌乱，忙避开那眼光，“就听说这个。干部们讲，上头很看得重你。如今，听说要、要……要改革了。好多人都力举你当经理。嘿，是真的吧？”

丁壮壮稍稍放了心，却不知为什么吁出了一口大气。他没回答老汉的话，反问道：“我若当经理，这好么？”

“当然好哇！有志不在年高嘛。古时候，有东周列国，群雄四起……”

“呀！这不好！”杨玉莲忽然想到了什么，下意识地抢过话头去，“经理？哦，还是不要当的好。”

“呸，你这毛丫头，懂得什么颜色？”老汉好不败兴，便粗言呵斥起来。

“我不懂么？当了官，有什么好？眼界越发高了……”

祖孙俩脸红了，争论不休。没提防丁壮壮已将摩托车掉过头去，一加油门，摩托车蹦跳一下，冲出去老远。待杨玉莲发现，车已开去一二百米了。

杨玉莲又急又恼，瞪了祖父一眼，来不及说一句埋怨的话，便拔腿朝丁壮壮去的方向紧追几步，当她看清车尾晶亮的红灯倏忽消失之后，不觉顿脚喟叹：

“吃了饭再走不好么？又不亏待你！家里还有鳝鱼炖豌豆呢。城里吃得着吗？这死伢子！”

杨老汉略一品味这几句话，发现小孙女的举止有些异样。他上前去拉了拉她的袖子，玉莲却一把甩脱，不顾一切地跃到田塍高处，使出吃奶的力气呼喊起来。那声调都高得变了音：

“喂——！那菜，二十万斤，一棵都不会少的。放心——！”

旷野一片黑暗，宁静得连回声也没有。认真地倾听了一会儿，才隐约听到一点点越去越远的微弱的摩托车引擎声。杨玉莲听到这微弱的机声，仿佛得到了回答。她满足地笑了。

杨老汉越想越觉得有些不对味。他警惕地探视着孙女儿的脸，问：“莲妹子，你在乱想些啥哟？”

“我乱想什么了？”杨玉莲恢复过来，竟用孩子般的调皮掩饰过去，“你讲，我乱想什么了？二十万斤菜，我找你要，你拿得出？就想这个。想不得么？”

杨老汉被她这连珠炮般的话语噎住了。想一想，又实在讲不出什么谱来。他缓了缓气，故作轻描淡写地逗引玉莲：

“我呀，那天在蔬菜公司，还听到了不少的话呢！”

“爱听你就听去，我哪管嘛。”

“都是讲壮伢子的话呢。”

“哼！”

杨老汉见她竖起了耳朵，便卖起关子来：“我听有些人讲，壮伢子当经理的事，老早报上去。后来……不知怎么就黄汤了。”

“黄了汤更好！”

“嗯？”杨老汉知道她对这一点真不感兴趣，便挑拣能引起她兴趣的说：

“你晓得么？有个领导，看上了壮伢子，想把自己的千金舍给壮伢子做媳妇……”

“……”玉莲果然不作声了，敛声屏息，默默地听着。

“可壮伢子他不开窍，一直没有应承。所以……”

“哦。”玉莲松了口气，“怪不得当经理的事……”

“嗯，还有呢！他同另外一个妹子相好，听说有好多年了。”杨老汉在这当口停顿下来，斜眼看着她。

杨玉莲又不言语。

“那妹子，比壮伢子大六岁。嗐，她离过婚的。还带一个小崽。”杨老汉说到这里，心头当真有几分沉重。七旬老人，不象孙女仔那样想入非非。对丁壮壮找一个嫁过人的媳妇，总感到说不出的惋惜。

玉莲心里凉了半截。她木然回到田坎边，喃喃自语道：“壮伢子他……他应该去当经理。”

“就是的嘛。”杨老汉转忧为喜，“这伢子，大将之材！横在河里能堰住一江水，立在山顶能染绿半边坳。大福大贵的人呢！……唉，可惜！”

头顶的乌云，不知什么时候已悄然散去。早蛙儿“呱呱”的啼叫，疏落而无力。远处，农家村舍闪出一星两点的手电光，三五成簇的灯笼火把。吃完夜饭的菜农们见没有下雨，又出来收菜了。灯火游游移移，星星点点地晃动，把玉莲的心撩拨得七上八下。

“爷爷，明早送菜……我想自己去。”

杨老汉没有作声。七旬老人，对孙女的心思，他了如指掌。半晌，才开口劝了她一句：

“妹子啊，莫嫌我的话不好听。城里，乡下，虽说同踏一块地，同顶一片天，却是两道天井哩。……要我说，蟠桃再好，终不是给凡人吃的呀……”

玉莲忽然变得好生烦躁：“讲些什么？我去送菜，去送菜！你没听清么？”

“听清了。唉，你莫躁嘛。我是旧脑筋，比不得你们年

轻人。只是，妹子啊，如今，城里正在搞头头的改革。这改革，哪怕你是新脑筋，也不一定搞得清白哩。明天你去送菜，最好，莫问别的事。改呀，革呀，还不把水和泥都搅在一起了？经给深得很哩。”

杨玉莲心里一动。改吧，革吧！最好波及到乡下来，波及到自己身上来。这么多年一成不变的陈规陋习，是要改革一下了！乡里人为什么不能同城里人一个样？不都是人吗？

二

南方的城市，一般都是依江伴水而建的。平阳市就是一座典型的南方城市，同一般城市比较起来，她还有自己独特的地方。除了依傍着一条大江之外，另有一条小江穿城而过。一条子江，一条母江，把平阳市划成三大块。这三大块，又与位于长江中下游的武汉不同，穿过城市的小江时宽时窄，似河非河，似湖非湖，构成了平阳市独有的风韵。据说，这个地方自战国时期就是咽喉要镇，属兵家必争之地，历代以经商为主，文化渊源也很久远。只是不知什么原因，城内已经没有什么古迹遗址了。

近几年来，这座本无古貌的古城，已堂而皇之地更变了外貌。横贯市中区的南北大道和东西大道，是那样宽阔，绵长；街道左边的三分之一和右边的三分之一处，各开辟出一条绿色植物带，将大街上的慢车道和快车道分割成三条黑色缎带。所有临街建筑物都在八层楼以上。房屋的外形洋洋大观，极其洒脱，呈淡黄和暗绿的色调，完全是现代风格。

不过，平阳到底是座古城，年深日久。高楼大厦的后面，

密集着低矮简陋的木板平房。不少房屋的墙檐屋脊，还留有依稀可辨的怪兽泥塑，若有兴趣考证，至少是四百年前留下来的痕迹。就在市中心大街的左侧，还有一条狭窄的小巷，横铺在小巷地上的一块快麻石板，中间部分被人们的脚步磨得凹陷下去，象被年月磨砺了很久很久的磨刀石。如果是下雨天，人走在巷子当中，左边的檐水会滴到行人的左肩，右边的檐水会滴湿透行人的右肩。可见这条小巷有多宽了！居住在这儿的居民们仍然沿用着不知从哪一辈人留传下来的旧街名，叫这条小巷为“辅王街”。居然称为“街”，可以想象，在铺筑小巷的年辰，这儿大约还是都市里较为宽展、较为热闹的地段。岁月推移了几百年，这儿无论如何也只能算做小巷了。

罗明艳就住在辅王巷内。她租了一间木板阁楼房间，独自住在楼上。

黑压压的乌云当顶，房内暗淡无光。暴雨来临之前，到处都在返潮。房子里弥漫着霉气。罗明艳无意去理睬屋内的潮气，她静静地倚在临街的那扇木窗旁。从晚饭后到现在，纹丝未动。

天将断黑时，巷子里疏落的街灯亮了。暗红色的光投进屋来，通过窗口时，构成了一幅绝妙的剪影。本是四方形的窗框，现在只有上、左、下三方还是直线条。罗明艳靠在右面窗框上，透过灯光，可以清晰地看见她那俊俏挺秀的鼻梁，薄巧的嘴唇和突出的而又圆润的下巴。绝美的线条，俨然是高明画家笔下的一幅愁女仪态图。

约莫九点钟光景，辅王巷口响起了摩托车声。但那轻骑没有驶进来，只听“啵、啵、啵”几声闷响，引擎声便掩息了。